

【詩情話意】短詩創作暨硬筆書法比賽

壹、宗旨：為促進閱讀素養，讓同學能從文學篇章中體悟生命故故事與情感，透過詩文創作重新演繹經典，以硬筆書法和簡報方式呈現；結合文學與美學，提升學生對文學、文字的興趣和素養能力，加強書寫技能，並增進創作力及表達力。

貳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立永平高中

參、參加對象：高一每班三至五人參加，高二高三自由報名。

肆、徵件辦法：請從課文延伸之相關選文，以文章內容為基礎，擇一進行「短詩創作」，並以「硬筆書法」書寫於指定比賽用紙上。相關規定如下：

一、短詩創作

指定閱讀素材	
主題	指定課次篇目
愛情	L2 再別康橋
	L3 樂府古詩選
	L4 小王子與狐狸
	L10 項脊軒志
親情	L9 髻
	L10 項脊軒志

1. 題目：10 字以內(不能有標點符號)
2. 詩文內容：不能多於五行，每行字數含標點符號不得超過 10 字，50 字為限。
3. 落款：完整姓名、年、月。
4. 創作理念：說明創作的相關想法和理念，內容 100 字。

二、硬筆書法

1. 內文：限用楷書字體，可書寫異體字，不扣分。
2. 指定工具：鋼筆、原子筆、鋼珠筆擇一，不可使用鉛筆。
3. 落款：可以楷書、行書書寫。

三、簡報編排

1. 包括封面、創作理念、硬筆詩作共三頁。詳細格式由各班國文老師自訂。
2. 檔名為班級+座號(兩位數)+姓名。

伍、收件：112 年 11 月 23 日(四)將紙本作品及簡報電子檔交與各班國文老師。

紙本將創作理念和硬筆詩作合併為一頁 A4 列印繳交，電子檔請掃 QR CODE 上傳。

陸、注意事項：一、每人限以一件作品報名參加，不得冒名參加。二、作品不得抄襲，遵守智慧財產權相關規範。三、報名資料書寫不齊、錯誤者，視同放棄資格。四、參加者須同時繳交書面紙本及簡報電子檔，否則不予評分。

柒、評分標準

獎項	評分項目	說明	比例
詩情話意	短詩創作	理解指定文章之要旨，並能夠加以詮釋、再譯，轉化為簡潔有力的短詩作品。	60%
	創作理念	說明短詩創作之理念。	40%
翰逸神飛 (丹青妙筆)	硬筆書法	能以優美的文字表現內容，重視書法的表現性，落款安排、整體排版亦列入評分。	100%
圖文並茂	圖文編排	善用簡報技巧，畫面編排設計美觀，能呼應短詩，並使圖文相得益彰。	100%

捌、獎勵：得獎者頒發獎狀及獎品，得獎作品將於校內展示，供師生欣賞觀摩。

玖、此活動內容為高一國文作業抽查項目之一，相關要點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比賽作品書寫範例



